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

建设单位	成都空港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华兴路道路工程项目
建设地点	成都市双流区协和街道，牧华路与华阳迎宾路南段- 元华路南段连接段之间
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	贾伟（13540394352）
方案审批部门及文号	成都市双流区水务局 双水务审批[2016]水保 11 号
方案变更审批部门及文号	/
项目备案（核准）部门及备案号（核准文号）	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 双发改投资[2016]24 号
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	成都浚川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水土保持监测单位	四川兴景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水土保持施工单位	四川鼎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四川鑫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水土保持监理单位	成都市府南河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单位	四川欧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
验 收 意 见	(一) 项目概况 1. 华兴路道路工程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协和街道，起点与现状道路牧华路相交，坐标：东经104°1'32.19"，北纬30°29'9.10"；终点与现状道路华阳迎宾路南段-元华路南段连接段相交，终点坐标：东经104°1'36.23"，北纬30°29'32.82"。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及交通工程等。项目于2017年8月开工建设，2018年5月主体完工，建设总工期10个月。 2. 项目总占地面积4.45公顷，全部为永久占地。新建华兴路全长1.615km，道路设计车速40 km/h，红线宽度25m，横断面采用一块板形式，其路幅构成为：3.5m(人行道)+18m(车行道)+3.5m(人行道)。 3. 工程建设实际开挖土石方8.23万立方米，回填5.86万立方米，外购1.08万立方米，弃方3.45万立方米，弃方运输至双流区兴隆镇罗家店村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，该消纳场挡土墙、截排水沟、植物防护等措施到位，未产生较大水土流失量，不存在沉陷、垮塌或其它安全隐患。 (二)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有：布设排水管2728米，雨水口61座，雨水检查井81座，表土剥离0.92万立方米，表土回覆0.92万立方米；栽植行道树646株，边坡植草1.21公顷，树池绿化0.10公顷；布设临时排水沟2960米，临时沉沙池14个，临时拦挡378立方米，防雨布遮盖5800平方米。 (三)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我单位于2016年5月19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8.90万元。 (四)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情况 我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获批准，实施了水土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，完成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；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、标准的要求，总体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，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。我单位依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，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总量远小于水土保持方案预测总量，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，其中扰动土地

整治率达到99.9%，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.9%，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4.6，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100%，拦渣率达到99.5%，林草覆盖率达到27.2%，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。

（五）验收结论

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，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，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，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，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，同意通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。

（六）后续管护要求

我单位负责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管护，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安全、有效运行。

	
建设中典型照片—排水管施工	建设中典型照片—栽植行道树
	
建成后典型照片—道路现状	建成后典型照片-道路现状
	
建成后典型照片—砖砌偏沟式雨水口	建成后典型照片—行道树